

目 录

-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第 3—7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5〕2-294号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贝通信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4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中贝通信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中贝通信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中贝通信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3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中贝通信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中贝通信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4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证发〔2023〕193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中贝通信公司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3号）的规定，将本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806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发行认购金额不足517,000,000.00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的方式，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517.00万张，发行价为每张人民币100.00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51,70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697.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51,003.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10月25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募集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37.16万元，加上承销及保荐费进项税39.45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0,805.3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证报告》（天健验〔2023〕2-32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 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50,805.30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35,915.96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利息收入净额	B2	41.54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4,963.15
	利息收入净额	C2	32.27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50,879.11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73.81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差异		G=E-F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2023年10月26日、2023年10月27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期初存在的2个募集资金专户均于本年度销户，期末不存在结余，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	8111501012901143723		已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金银湖支行	127902468910841		已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度

编制单位：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0,805.3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963.1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879.1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1)-(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中国移动 2022 年至 2023 年通信工程施工服务集中采购项目	否	50,805.30	50,805.30	50,805.30	14,963.15	50,879.11	73.81[注 1]	100.15	2024 年 12 月	10,144.84	否[注 2]	否
合计		50,805.30	50,805.30	50,805.30	14,963.15	50,879.11	73.81	100.15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中国移动与公司就募投项目签订的集中采购项目框架协议中约定：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如果甲方没有公布有关本协议施工服务的最新生效的集中采购结果，则本协议到期后自动延续一年。受各地疫情影响，中国移动在上述集中采购项目项下的建设需求不及预期，导致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进度不及预期。在框架协议约定的有效期 2023 年 12 月 31 日之前，除内蒙移动外，中国移动未公布其他与募投项目相关的最新生效的集中采购结果。因此，除内蒙移动外，上述集中采购项目框架协议有效期自动延期一年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随之延期。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10月30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302,152,388.79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1,169,811.33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303,322,200.12元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及支付的自筹资金。其中，中国移动2022年至2023年通信工程施工服务集中采购项目置换金额302,152,388.79元，发行费用的置换金额1,169,811.33元，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专项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2-369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期末累计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系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的净额

[注2]承诺效益系根据《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证券募集说明书》中项目收益测算预计实现的毛利，具体内容为公司拟通过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合计投入111,206.95万元实施中国移动2022年至2023年通信工程施工服务集中采购项目募投项目，预计取得收入137,827.39万元、预计毛利率19.31%、预计实现毛利26,620.45万元。公司在实施过程中，由于相关框架合同的实际订单执行率未达预期，对该募投项目通过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合计投入102,407.15万元，产生收入127,087.18万元，实现毛利24,680.03万元，毛利率19.43%